

吳文遠「預咗坐監」：遲早要還

死撐「梁默許」掙臭魚治 控方：蓄意施襲非「真誠誤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社民連主席吳文遠前年在立法會選舉投票日，向到票站投票的時任特首梁振英掙臭魚三文治，卻擊中另一名署理總督察，吳經審訊後去年被裁定普通襲擊罪成判囚3星期，他昨在高等法院就定罪及判刑提出上訴，稱看到梁做出「放馬過來」的表情，遂「真誠誤會」梁「默許」他拋出三文治；控方反駁指正常人都不會在挑釁下作出非法暴力行為。法官聽取雙方理據後，決定押後擇日宣判，吳繼續獲准保釋。

吳文遠昨晨入庭前明言已有坐監準備，但最終因法官需考慮雙方理據，決定押後宣判，始得以暫時「逃過」即時入獄。

庭後，吳在法院外直言「預咗」坐監，又稱：「我哋抗爭咁耐，遲早要還。」

聲稱招認或被網民影響

庭上吳文遠的代表大律師郭傑憲陳詞指，上訴人在facebook直播中雖曾作出招認，但直播期間有與觀眾互動，其招認或受觀眾影響，認為法庭應酌情別除有關招認證據。

郭傑憲又指，雖不肯定事主梁振英有看到前方的吳，但梁面朝吳方向，吳可能看到梁做出「放馬過來」的表情而產生「真誠誤會」，以為梁「默許」他拋出三文治。但原審裁判官只考慮了普通襲擊控罪的外在因素，並未充分考慮吳有否「真誠地誤會」梁同意該行徑，定罪不穩妥。

在刑期上訴方面，郭傑憲指吳在原審開審後沒有法律代表，吳無案底，是首次及不熟悉法律程序，雖在判刑前向法庭宣稱毋須索取報告，但原審裁判官至少應向吳解釋索閱報告對量刑的影響。又指梁振英

案發時以個人身份前往投票，不是以行政長官身份執行職務，按判刑原則，毋須施加阻嚇作用。

郭亦以社民連前秘書長陳德章向前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掙雞蛋案為例，指該案雞蛋掙中額頭，但本案的三文治掙中署理總督察劉泳鈞的身體軀幹，力度不大，三文治亦無硬殼，連劉也表示不覺得痛。兩案同是判囚3星期，本案判刑明顯過重，應以罰款或緩刑取代。

控方：標題寫明 何來影響

控方回應指，本案屬使用實際暴力來行使表達自由，比一般普通襲擊案件嚴重得多，上訴人在facebook開始直播前，已在標題「用臭魚三文治掙梁振英」寫明向梁振英掙三文治，顯示他沒有受觀眾影響。

另外，不論梁振英有否挑釁，正常人都不會在挑釁下作出非法暴力行為。

控方續指，被告當時是為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而向時任特首梁振英示威，而被掙中的署理總督察劉泳鈞亦是以警員身份保護特首，故警員和梁振英當時屬執行公務。至於原審裁判官裁定吳是蓄意掙三文治，實際上已否定和排除「真誠誤會」的可能。



社民連主席吳文遠（右圖）向時任特首梁振英投擲三文治，左圖是他投擲三文治後被保安員阻止。資料圖片

想威又反口覆舌 官批非誠實可靠

控罪指吳文遠（41歲）於2016年9月4日立法會選舉日當天，在半山高主教書院外向到選票站投票的時任特首梁振英掙一份臭魚三文治，梁及時轉身閃避，結果臭魚三文治卻擊中梁身後的署理總督察劉泳鈞，吳文遠因而面對一項「普通襲擊」控罪。

及至去年10月31日，吳在九龍裁判法院被裁定一項「普通襲擊」罪成，判囚3星期，但准以1,000元保釋等候上訴。

署任主任裁判官蘇惠德在判刑當日指，吳文遠並非誠實可靠的證人，他早前曾在facebook直播中承認向梁振英投擲三文治，但及後又否認，稱直

播原意是打算以嬉笑怒罵形式娛樂大眾，擲梁振英及警方。蘇官指不接納其辯解，認為被告根本是在「自圓其說」。

蘇官又指，吳聲稱梁振英當時「威眉威眼」的表情是示意他「放馬過來」，亦是為開脫而作出的解釋；認為梁與被告並非朋友，只在一些示威場合見過面，不可能「默許」被告投擲三文治。

蘇官認為被告吳文遠是蓄意投擲，以表對政府不滿，故裁定罪名成立。又重申法庭尊重市民表達意見的自由，但不應訴諸暴力，法庭不容許任何暴力行為，此案必須判處阻嚇性刑罰，以防止他人仿效其行為。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劫夜歸女 Bra 底褲 非禮慣犯囚28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一名有三項非禮案底的警察之子，去年12月在鯉魚門油美苑搶劫一名女事主，劫去對方一個胸圍及一條打底褲，又向女事主問「我已經有拍拖3年，你可唔可以我做我女朋友？」案件昨在區域法院審理，25歲被告承認一項搶劫罪，判監2年4個月（28個月）。

被告劉朗彥（25歲），報稱無業，父親是現役警員，他在2008年至2009年間已先後有3項非禮案底，分別被判處接受感化及進入更生中心。

控罪指他於2017年12月12日，在鯉魚門油美苑美閣H座地下緊急出口附近搶劫一名女事主，劫去對方一個胸圍及一條打底褲，共值約100元。

官：被告「亂噏有3年？」

辯方律師求情指，被告原任鞋店銷售員4年，案發前約兩星期被解僱，心情欠佳，當晚他參加前下屬晚宴時飲了大量酒。又指被告原打算和女友結婚，至於案情指被告在案中曾問女事主「我已經有拍拖3年，你可唔可以我做我女朋友？」只是被告當晚受酒精影響而「亂噏」，但法官陳廣池即時質疑「亂噏有3年？」

陳官判刑時指，被告曾因非禮罪被判入更生中心，卻沒有珍惜機會改過，即使被告案發時沒有性侵犯甚至強暴事主，仍

需加重其刑責，判被告監禁2年4個月。

陳官又指，被告在事主報警後，卻沒有懷疑及搜事主身，反要求事主脫掉底褲和胸圍，被告當晚或不想劫財，如被告有劫色，情況則大不同，被告最終沒有進一步行動是被告和事主「好彩」。

案情指，案發當日凌晨2時許，38歲女事主下班回家途經鯉魚門廣場便利店附近，突遭被告從後擁擠及揮拳襲擊打頭，再拖到附近一棟樓宇的緊急出口要求交出銀包和錢，其間女事主嗅到被告身有酒氣，並向被告稱忘了帶銀包。

女事主其後被推倒地上，再遭被告用雙手襲擊頭部，並撞傷後腦。女事主向被告哀求「我無錢，就算打死我都係無意義。」被告遂要求她脫下胸圍和打底褲，並問「我已經有拍拖3年，你可唔可以我做我女朋友？」女事主沒回應，被告則手執胸圍和打底褲逃去。

女事主其後被送往醫院，後腦傷口要縫三針，手肘和膝蓋亦告擦傷。警方同日晚上，在潤美苑8樓大堂拘捕被告，警誡他

他表示因女事主「搞佢」才毆打她，並沒有做其他事。

指導女醫變摸胸 顧問醫生涉非禮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屯門醫院揭發醫生涉嫌非禮女實習醫生案，一名廿廿姓急症科顧問醫生被指3個半月前，在院內指導一名實習女醫生分析X光片，及示範摸胸骨動作時，疑故意觸摸女醫生胸部長達數秒，女醫生不甘受辱，報警求助。警方經調查及徵詢律政司意見後，前日將該名醫生拘捕並落案暫控一項非禮罪名，下周三（7日）在屯門法院提堂。

屯門醫院發言人昨日回應指，院方非常重視事件，會全力配合警方調查，至於涉案被捕的男職員現正休假，事件沒有病人及病人服務受影響。

涉案被捕的廿姓男醫生，59歲，曾出任屯門醫院急症室主管，目前是顧問醫生；案中女受害人則是一名24歲的實習醫生。

案情指，今年7月12日女事主在醫院接受醫生的指導，學習分析X光片及示範摸胸骨動作時，女事主感覺左胸被人伸入衣服內觸摸數秒。消息指，女事主案發時因受驚，未能即時反應直斥其非，經數日考慮後終在7月19日決定報警求助。

警方接報後，即將案件交由屯門警區刑事調查隊第八隊跟進，經約3個半月調查，前日將該涉案男醫生拘捕，同日暫控一項非禮罪。

潘焯鴻：禮頓要我封口先畀工程費



潘焯鴻昨在聆訊中「爆大鑊」。資料圖片

沙中線項目紅磡站擴建部分連續牆及月台層板建造工程調查委員會昨日繼續召開聆訊。中興業董事總經理潘焯鴻指，總承建商禮頓曾要求他承諾，為可能有問題的工程保持緘默，並一同處理蓮塘口岸的致命事件，才願意支付600萬元工程費用，他最終沒有收取這筆款項。潘焯鴻又提到，禮頓一名員工曾告知他，禮頓購買一個新油壓剪，加快剪鋼筋。委員會主席夏正民表示，這是非常重要的證據，但潘焯鴻在早前證人供詞並沒有提及。

在昨日的聆訊上，調查委員會主席夏正

民指，潘焯鴻作為工程科學人員，應該小心全面監督，才是良好工程做法，指潘焯鴻關注有人剪鋼筋，叫職員留意有關做法，並有相關相片，但潘焯鴻未有確保相片保存得好。

潘焯鴻指，自己當時認為地盤只有5%的鋼筋被剪，覺得剪鋼筋的數目是在安全範圍內，承認未有保存好相片是因為不覺得事件很嚴重，並非有系統地剪鋼筋。

指員工爆料禮頓買工具速剪筋

潘焯鴻形容剪鋼筋的人最初是大模大樣，直至2015年9月，發現他們改在夜晚及藏起來剪鋼筋，是有系統及有計劃。

他又提到，禮頓雖曾答應會停止剪鋼筋，但禮頓一名員工在2015年底告知他，禮頓購買新的超級油壓剪，加快剪鋼筋速度。

委員會主席夏正民指，這是非常重要的證據，潘焯鴻首次提到這段對話，但他在早

前的證人供詞並沒有提及過，會令人質疑證供的真確性及可信性。

潘焯鴻又指，禮頓延遲至2017年1月才向中興支付600萬元工程費用，但要求他承諾兩個條件，包括為可能有問題的工程保持緘默，並一同處理蓮塘口岸的致命事件，才願意支付600萬元，他最終沒有收取這筆款項。

潘焯鴻否認自己以一些不想公眾知悉的事威脅禮頓，以獲取更好的價錢，亦否認自己威脅禮頓若無更好的條款，就會向傳媒講述自己的指控。

潘焯鴻表示，2017年1月應禮頓要求不再迫禮頓回應工地的不當行為，等到9月才再跟進事件，是希望給予時間禮頓去解決事件。他又指，中興在9月亦有其他工程進行，亦準備離開紅磡站地盤，心急想解決紅磡站工程的問題。

潘焯鴻表示，自己去信給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因為是政府委託港鐵及禮頓進行沙

中線工程，港鐵及禮頓至9月仍未解決問題，希望在政府介入下，與港鐵及禮頓解決問題，而他其後回覆運房局指問題已解決，禮頓有參與撰寫回覆的過程。

「只要鑿開石屎，就知誰在說謊」

代表總承建商禮頓的資深大律師石永泰質疑，潘焯鴻一開始就知道剪鋼筋的證據薄弱，令他只可以在證人供詞中提供有限的資料。潘焯鴻強調，剪鋼筋證據確鑿，又認為是有系統地剪鋼筋，又強調只要鑿開石屎就會知道誰說謊。

聆訊期間潘焯鴻一度情緒激動，稱對聆訊進度失望，禮頓一方不斷指中興證人口供不對，而非關注剪鋼筋問題，批評委員會浪費時間，為什麼不直接鑿開混凝土？

委員會主席夏正民指，各方均質疑潘焯鴻誇大了剪鋼筋情況，委員會有需要檢視他的證供是否真實及可靠，而非教訓他或要令他不開心。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警扮嘩鬼坐黑的 拘兩劊客司機



3名警員萬聖節扮鬼「放蛇」。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中區警署繼續打擊的士司機濫收車資，昨夜晨在萬聖節期間放蛇，喬裝警員「應節」打扮成「嘩鬼」造型，在中區截獲的士，成功揭發兩名哥濫收車資。警方強調十分重視涉及的士違規的案件，會繼續加強針對性執法行動打擊相關罪行。

前晚萬聖節不少市民遊客扮成各式「嘩鬼」到蘭桂坊一帶活動。中區警署巡邏小隊昨夜凌晨乘機派出兩男一女警員，喬裝打扮成「嘩鬼」造型進行放蛇。

至凌晨2時許，兩名喬裝「嘩鬼」警員在下亞厘畢道3號對開截獲的士，其間一輛「靚旗」的士駛至，陳姓、58歲司機讓兩警登車，當時車內尚載着其

妻子。兩警以普通話表示欲往上環德輔道西28號一間酒店，當的士抵達目的地，司機開價100元，較正常收費約30元高逾3倍，警員付錢後即表露身份將司機拘捕，他涉嫌濫收車資及沒有撥動計程錶指示器被帶署。

濫收10倍 各種違規

此外，港島總部交通特遣隊同時間亦派出兩名「哈囉喂」打扮的警員，於雪廠街近下亞厘畢道截獲的士，並用英語向該名梁姓、47歲司機表示往灣仔灣景國際酒店。其間司機開價300元，較合理車資約30元高達10倍。

當的士抵達目的地，警員付錢後表露身份，以涉嫌濫收車資、沒有撥動的士計程錶指示器、及沒有展示的士司機認將涉案司機拘捕，並發現他已有濫收車資前科。其間，警員又發現其的士機件問題，不適宜在道路上行駛，遂將車拖返汽車扣留中心待檢驗。

警方提醒的士司機切勿以身試法，並會繼續加強針對性執法行動。根據香港法例，濫收車資及拒載等行為，最高刑罰可被判入獄6個月及罰款1萬元。

市民如發現任何違法行為，應記下時間、地點、的士車牌及司機姓名等資料，並向警方舉報。



「玉兔」後勁不繼，沒有對香港構成嚴重威脅。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11月掛三號波 25年來首次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強烈熱帶風暴「玉兔」接近本港，天文台於昨中午12時40分改發三號強風信號，是25年來首度在11月份掛三號風球，對上一次已是1993年的颱風「艾拉」。預計今次三號風球會維持一段時間，按照預測路徑，「玉兔」會繼續靠近廣東東部沿海地區，除非「玉兔」採取較接近珠江口路徑移動，改發八號風球訊號機會不高。

根據中央氣象台預測，「玉兔」昨天日間強度維持或略有增強，並有機會增強回颶風級別，但之後無以為繼，又將減弱為強烈

熱帶風暴。

昨晚「玉兔」集結在香港東南約320公里，中心附近最高持續風速約90公里，預料向北或西北偏北移動，時速約8公里，橫過南海東北部。而受到東北季候風影響，「玉兔」會移動緩慢並逐步減弱。

預測本港地區今日風勢逐漸減弱，短暫時間有陽光。氣溫介乎22度至26度。

展望周末及下周初部分時間有陽光。由於海面會有湧浪，天文台呼籲市民遠離岸邊及停止所有水上活動。

六合彩 MARKSIX

11月1日(第18124期) 攞珠結果

9 13 15 16 20 32 12

頭獎：—

二獎：\$1,586,360 (1注中)

三獎：\$69,340 (61注中)

多寶：\$8,000,000

下次攞珠日期：11月3日